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并注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3月25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长沙天鹅原股东2013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将以1.00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并注销欧亚云、欧亚峰、罗兵辉、李洪辉、朱平正、胡观辉、周海蓉、吴波、郭华定等九名自然人和长沙瑞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2,852,397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375,588,388股，减少到372,735,991股。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日